



2020广州两会【预热】

广州市政协常委、致公党广州市委专职副主委岳朝阳建议:

简化慢性病用药程序 让群众“少跑腿”

“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不需要经常到医院重复检查、诊断、开处方和拿药，但由于医保的程序所限，每次都要到医院排队挂号、等医生开处方、交钱和拿药，不但浪费大量的时间，还使本来人满为患的医院雪上加霜。”广州市政协常委、致公党广州市委专职副主委岳朝阳说。

因此，他将在今年的广州市两会上提出建议，简化慢性病用药程序，让群众“少跑腿”。具体可以在各大医院设立慢性病医保用药窗口，病人在确诊为慢性病后，只要病情没有发展变化，每次可直接到该窗口按处方用量拿药。

■新快报记者 吴晓娴

医保程序过于复杂 给病人带来麻烦

岳朝阳对新快报记者表示，目前，医保改革不断推进，分级诊疗也不断完善，但由于医保的程序仍然过于复杂与僵化，给病人就医用药造成一些不必要的麻烦，同时也给各级医院造成了公共医疗资源的浪费。如何进一步简化流程，让群众少跑腿，让医院减少资源浪费，成为当前一个重要的问题。其中，慢性病用药就是一个典型案例。

去年9月，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在广州召开2019年全省医疗保障系统重点工作推进会，明确要求规范简化门诊慢性病审批，允许根据病情适当延长慢性病用药处方，鼓励定点零售药店为参保人提供慢性病药品，发挥

药店在医保药品供应保障方面的积极作用，全链条保障门诊慢性病用药需求。

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更从今年8月开始实施，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开展“互联网+药品流通”模式，鼓励药品零售企业推行慢性病患者处方留存购药制度，需要长期用药的广大慢性病患者不再因用完药后定期到医院购药，可选择到就近的药店购药，是一项非常贴心的便民惠民政策措施。

每次应允许至少 拿一个月以上的药量

因此，岳朝阳建议，要简化慢性病审批，允许根据病情适当延长慢性病用药处方，同时要适当延长一次拿

药的药量。

“慢性病一次拿两周的药量显然是短了，每次应允许至少拿一个月以上的药量，有一些要出国或到异地居住较长时间的，应该根据实际情况，按一定程序批准拿更多的药。”此外，他认为可以简化慢性病医保用药流程，节约公共医疗资源，利用网上申请，就近取药的方式让群众少跑腿，让医院少负担。

可以在各大医院设立慢性病医保用药窗口，方便患者，节约资源。病人在确诊为慢性病后，只要病情没有发展变化，每次可直接到该窗口按处方用量拿药。为预防病情发展变化，可以建议病人每年通过定期体检检查病情的变化，对病人用药进行及时调整。

允许在医保药店建立慢性病人用药档案，给病人按医保医院医生处方提供用药，信息与医保网信息打通，方便监管。

慢性病患者第一次凭处方购买处方药后，药品零售企业建立慢性病患者用药档案。在同一法人主体的药店购买同一药品品规的处方药，可不再出示处方，但需建立用药档案，并供医保部门监管。患者购买的处方药品种发生变化时，应当提供医疗机构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根据患者病情变化重新开具的处方。

还可以在社区医院设立慢性病用药窗口，建立病人用药档案，与医保网联网，供医保部门监督，让病人可以直接在社区医院拿药。

广州市政协委员、广东卓信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谭国戬建议： 严格规范工会经费管理 完善追责机制

疫情对经济发展产生了明显的影响，而疫情的延续，为企业复工复产带来了挑战，其中面临的第一问题是劳资关系和谐。

对此，广州市政协委员、广东卓信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谭国戬认为，工会作为企业中职工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必须有效发挥其职能，应当联合职工的力量，引导职工与企业共渡难关。不过，当前企业工会存在着管理制度固化、工会经费不透明等多重问题。为此，在今年的广州市两会上，谭国戬准备提交《关于规范工会管理、有效稳岗复工、助力经济发展的建议》。

■新快报记者 何生廷

工会与职工的沟通机制脱节

谭国戬分析说，当前企业工会存在一些问题，其中包括工会选举制度未被有效执行、管理制度固化。

在提案中，谭国戬表示，工会组织应按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建立，工会委员会由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但目前企业存在着工会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连选连任、长期固定，工会的换届选举制度流于形式，工会会员和干部思维固化不作为，甚至出现了企业高管兼任工会干部产生利益冲突等情况。

而在涉及经费管理上，同样存在不透明的问题。工会应当根据经费独立原则，建立预算、决算和经费审查监督制度。然而企业中出现了工会经费的收支情况不明、收支流程不规范、未定期公开与接受监督等财务管理

问题，以及经济审查委员会形同虚设、经费管理人员与经济审查委员会人员重合等监督制度问题，“这导致了工会经费未用于为广大职工谋福利。”谭国戬说。

此外，工会与职工的沟通机制脱节，很多工会缺乏相关的举措，不仅未向职工定期报告其日常工作、资金收支、协调劳动关系等事项，而且未替职工提供服务，未展开相应的文化建设等活动。

完善对工会工作人员追责机制

为了恢复经济发展、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针对工会存在的问题，谭国戬提出相应的对策。

他建议，企业中符合条件的职工可自愿申请加入工会，积极享有权利和履行义务。工会应保障企业会员大

会或会员代表大会职权的充分行使，如在选举制度上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制定任期和连任届数限制、选举回避的细则；定期审议和批准工会基层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并对其进行监督，罢免不合格的组成人员等。

同时，工会要加强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健全完善财务报销、资产管理、资金使用等财务管理制度。其次，经费年度收支预算需经工会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审查同意并报上级批准，严格控制开支范围和标准，优化支出结构。最后，建立经费收支信息公开制度，定期报告并主动接受会员和上级工会、国家审计监督。

“在企业中，工会可定期展开与职工的沟通报告交流会，倾听心声、关心生活、留意职工在疫情期间遇到的困难。”谭国戬建议说，工会要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和调解劳动争议，与企

业建立协商制度解决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还要建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和加强职业安全健康、劳动保护工作、开展送温暖活动；举办为职工服务的职业培训、职工互助保障以及各种丰富职工精神生活的文化体育事业等。

值得注意的是，谭国戬还提到，要完善对工会工作人员的追责机制，明确表示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挪用和任意调拨工会的资产。

当工会工作人员违反规定损害职工或工会权益的，由同级或上级工会责令改正或予以处分；情节严重的，予以罢免；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企业工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的惩戒与追责机制，切实保护工会财产不受损害、维护职工的权益。